

宝鼎建材产业园项目 (干混砂浆生产线)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4 月 30 日，唐山市宝鼎建材有限公司根据其宝鼎建材产业园项目（干混砂浆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 建设地点：唐山市高新区老庄子镇园区 1 路北侧、园区 2 路西侧。厂址中心坐标东经 118.113588°，北纬 39.727208°。

(2) 建设性质：新建。

(3) 产品及规模（本期建设）：本次验收内容为干混砂浆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年产 20.00 万 m³ 干混砂浆（其中普通干混砂浆 10 万 m³，特种砂浆 10 万 m³）。

(4) 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分期建设，本次验收内容为一条普通干混砂浆生产线、一条特种干混砂浆生产线。

2、项目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 2 月委托河北升恒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了《宝鼎建材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取得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批复（唐高行审环表【2022】7 号），同意该项目建设；本次验收的生产线于 2022 年 3 月开工，2023 年 4 月进行调试。项目建设、调试期间无罚款、投诉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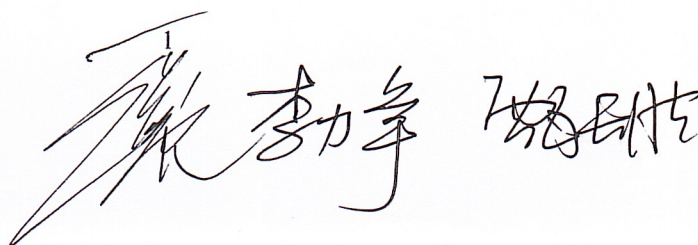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75%。

4、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宝鼎建材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干混砂浆生产线相关内容及批复确定的建设内容及其环保措施。

验收工作组签字：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勘查和企业核实，本项目变动情况为：

1、设备变动

环评设计：主要设备中粉料原料储料罐 6 套、粉料原料配料机 6 套、双轴高效混合机 2 套、成品暂存仓 2 套、散装成品储料仓（规格 150t）4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 2 套。

实际情况：粉料原料储料罐 10 套、粉料原料配料机 10 套、双轴高效混合机 4 套、成品暂存仓 4 套、散装成品储料仓（规格 150t）未建设。

2、治理设施变动

环评设计：干混砂浆生产线、特种砂浆生产线分别设置一套风量为 8000m³/h 脉冲布袋除尘器。

实际情况：特种砂浆生产线原料仓顶除尘器 7 套、人工上料口除尘器 1 套、车辆上料口除尘器 2 套、打包、搅拌系统除尘器 3 套；干混砂浆生产线原料仓顶除尘器 6 套、打包、搅拌系统除尘器 1 套、车辆上料口除尘器 1 套、人工上料口除尘器 1 套。

其中，特种砂浆打包、搅拌系统除尘器 3 套、车辆上料口除尘器 2 套、干混砂浆打包、搅拌系统除尘器 1 套、车辆上料口除尘器 1 套风量为 5712m³/h~10562m³/h；特种砂浆仓顶除尘器 7 套、人工上料口除尘器 1 套、干混砂浆生产线原料仓顶除尘器 6 套、人工上料口除尘器 1 套风量为 2664m³/h~5268m³/h。

综上所述，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生产设备有变动，但原辅料年用量、产能不变，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的项目可纳入验收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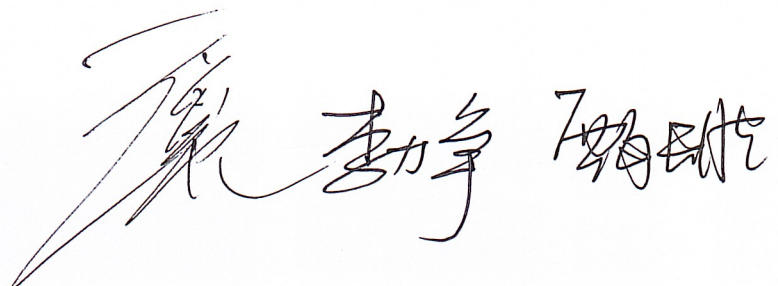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普通干混砂浆生产线原料进入筒仓、上料计量、搅拌、打包、成品储存产生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特种砂浆进入筒仓、上料计量、搅拌、打包产生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2、废水

验收工作组签字：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各种生产设备、泵类、风机等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源强为 70-85dB(A)。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4、固废

危险固废：废润滑油、废油桶暂存危废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固废：脉冲布袋除尘器产生的废布袋收集后外售；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5、辐射

本企业不涉及辐射。

四、环保设施调试结果

唐山明琨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25 日进行现场检测，出具了检测报告[MKBG2023040433]。检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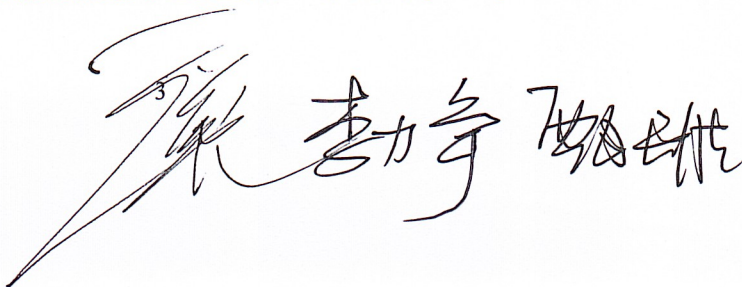
砂浆生产线废气排放口 1#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5.8\text{mg}/\text{m}^3 \sim 6.4\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3\text{kg}/\text{h} \sim 0.034\text{kg}/\text{h}$ ；砂浆生产线废气排放口 2#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5.5\text{mg}/\text{m}^3 \sim 6.2\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39\text{kg}/\text{h} \sim 0.046\text{kg}/\text{h}$ 。

以上排放口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限值要求及《唐山市水泥行业整治提升工作方案》（唐气领办[2021]15 号）排放限值： $10\text{mg}/\text{m}^3$ 。

(2) 无组织废气

根据检测结果，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150\text{mg}/\text{m}^3$ ，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限值要求及《关于执行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别要求的通知》（唐政字[2021]82 号）文件限值

验收工作组签字：



要求： $150 \mu\text{g}/\text{m}^3$ 。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废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不外排。

3、噪声检测结论

经检测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高分别为 58.3dB(A)、58.4dB(A)、57.6dB(A)、57.4dB(A)，夜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分别为 47.4dB(A)、47.9dB(A)、46.6dB(A)、48.9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

4、固废

危险固废：废润滑油、废油桶暂存危废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固废：脉冲布袋除尘器产生的废布袋收集后外售；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及企业提供的资料、各工序的运行时间（生产线运行时间3960h/a），该项目排放总量：COD：0t/a；氨氮：0t/a；SO₂：0t/a，NO_x：0t/a，颗粒物：0.3168t/a。满足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批复总量控制指标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成后，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限值要求及《唐山市水泥行业整治提升工作方案》（唐气领办[2021]15 号）排放限值： $10\text{mg}/\text{m}^3$ 。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限值要求及《关于执行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别要求的通知》（唐政字[2021]82 号）文件限值要求： $150 \mu\text{g}/\text{m}^3$ 。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项目四周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各类固废得到妥善处置，企业不涉及辐射。项目投产后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验收工作组签字：

4 李力 陈世伟

经过现场勘查，该项目落实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和验收检测结果，相关污染物均达标排放，且满足总量控制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本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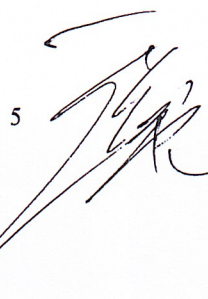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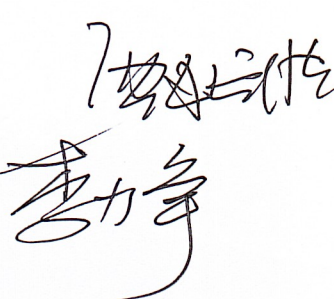
加强营运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加强环境风险管控，确保设施稳定运行，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唐山市宝鼎建材有限公司

2023年4月30日

验收工作组签字：

5  

附件:

宝鼎建材产业园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工作成员信息表

会议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代表	孙梦龙	唐山市宝鼎建材有限公司	经理	18133560061	
环评编制单位代表	崔艳斌	河北升恒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经理	18903382500	
验收监测单位代表	孙秀平	唐山明琨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技术员	0315-5516688	
专业技术专家	甄长胜	河钢集团唐钢分公司	高工	13832572805	甄长胜
	李力争	唐山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正高工	13513440432	李力争
	王益民	唐山学院	教授	13832969737	

2023年4月30日